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發行內資股及H股的一般性授權  
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及  
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大會通告**

---

本公司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至7頁。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於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6樓維港廳依次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1至15頁，及召開H股類別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6至17頁。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及H股類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均隨附於本通函，並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最少二十四小時前(就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23年6月28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交回。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2023年5月30日

---

## 目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3
附錄一 說明函件 .....	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11
2023年第一j3次H股類別大會通告 .....	16

---

## 釋義

---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於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6樓維港廳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類別大會」	指	H股類別大會及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緊隨H股類別大會結束或休會後召開之內資股股東類別大會
「本公司」	指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於中國發行之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
「H股類別大會」	指	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緊隨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休會後召開的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大會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3年5月22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釋義

---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執行董事：

張鳳陽(主席)  
陳大宇(總經理)  
高玉明  
曹滿勝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延慶區  
八達嶺經濟開發區  
紫光東路1號118室

非執行董事：

周建裕  
宋志勇  
張軼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湘  
陳彥聰  
徐大平  
趙潔

敬啟者：

**發行內資股及H股的一般性授權**  
**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及**  
**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載列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H股類別大會通告，並向閣下提供有關(其中包括)一般授權予董事會以發行額外內資股及H股以及一般授權予董事會以回購H股之詳情，以供閣下就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2. 一般性授權發行內資股及H股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應尋求股東批准授出一般性授權以發行內資股及H股，以確保在適宜發行任何股份的情況下，董事可靈活酌情行事。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形式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不超過緊隨通過所提呈有關一般性授權（「**股份發行授權**」）的特別決議案後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總數20%的新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8,244,508,144股股份，包括5,414,831,344股內資股及2,829,676,800股H股。待通過有關股份發行授權的特別決議案後，並假設股東週年大會前不再發行任何股份，本公司將獲准發行最多1,082,966,268股內資股及565,935,360股H股。

董事會將僅會在符合上市規則及中國政府及監管機構制定之適用法律、規例及法規的情況下行使股份發行授權下的權力。

### 3. 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

為促進本公司可持續經營及發展，保障投資者的長期利益，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本公司經考慮其當前經營狀況、財務狀況及未來發展前景後，擬根據相關法律規定、監管要求及公司章程回購H股。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大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以供審議及批准，以全面授權予董事會或其獲批准人士或授權代表在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大會審議的框架及原則內處理回購H股的相關事宜（「**購回授權**」）：

- (1) 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向董事會授出有條件一般性授權，在資本市場及本公司股價出現波動及變動的情況下，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以及公司章程，酌情並及時回購本公司已發行的H股；
- (2) 本公司回購的H股總額不得超過特別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的10%。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8,244,508,144股股份，包括5,414,831,344股內資股及2,829,676,800股H股。倘有關建議授出購回授權的特別決議案獲批准，且本公司於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大會日期或之前不會配發、發行及購回H股，本公司將可根據購回授權回購不超過282,967,680股H股。回購資金包括內部資金及符合股份回購監管要求的資金；

---

## 董事會函件

---

- (3) 制定、批准及實施具體回購計劃，包括但不限於回購H股的價格、批次、金額及時間、開立海外股票賬戶及辦理外匯登記，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知會本公司債權人及發佈公告；
- (4) 按適用法律、法規及要求取得必要批准或完成備案手續；
- (5) 倘法律及法規有新規定、或監管部門出台新政策、或有關回購H股的市況發生變化，除非相關法律法規或監管部門要求或本公司公司章程要求在股東大會及／或類別大會上重新表決，否則董事會可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部門要求，結合市況及本公司實際情況，調整回購方案及繼續處理回購H股的相關事宜；
- (6) 辦理回購H股的註銷登記手續，減少註冊資本，修改公司章程中有關股本、股權結構及其他內容，並完成登記備案手續；及
- (7) 簽署其他文件並處理與回購H股有關的其他事宜。

### 購回授權有效期

購回授權應自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類別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直至以下較早者發生為止：

- (1) 本公司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
- (2) 在任何股東大會及股東類別大會上藉通過本公司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項下的授權（「**有關期間**」）。

### 回購H股的影響

於有關期間以及法律及法規允許的任何時間全面執行購回授權，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負債水平造成不利影響。然而，倘董事會認為執行購回授權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負債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董事會將不會在該等情況下行使購回授權。經考慮現行市況後，董事會將在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範圍內，釐定回購H股的金額、價格及回購H股的其他條款。

通過回購H股，不會出現關連交易或作出收購守則強制要約的責任的情況。

---

## 董事會函件

---

回購H股的價格、批次、金額及執行時間有待確定，且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將嚴格遵循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開展回購H股計劃，並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上市規則規定，須向股東提供與建議回購股份有關的必要資料以供考慮，以便股東能在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大會上就回購股份相關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及載有該等資料的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 4. 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於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6樓維港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1至15頁，及召開H股類別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6至17頁，大會之通告均已於2023年5月30日寄發予股東。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及H股類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均已隨本通函寄發予股東，並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

凡於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結束營業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大會並於該等大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至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將不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於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最少二十四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5. 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概無股東須就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

## 董事會函件

---

### 6. 推薦意見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所提呈有關(其中包括)股份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之建議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有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康健  
副總經理、公司秘書

2023年5月30日

本附錄為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說明函件，旨在向股東提供必要資料，以就表決贊成或反對批准購回授權之特別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建議回購的股份類別及數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8,244,508,144股股份(包括5,414,831,344股內資股及2,829,676,800股H股)。倘有關建議授出購回授權的特別決議案獲批准，且本公司於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大會日期或之前不會配發、發行及購回H股，本公司將可根據購回授權回購不超過282,967,680股H股，佔本公司於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之10%。

### 回購的理由

董事會相信，購回授權有利於促進本公司之可持續營運及發展、保障投資者之長遠利益及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基於現行市況及資金安排，行使購回授權可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購回授權將僅於董事認為購回有利於本公司及股東時方予行使。

### 回購的資金

於回購H股時，本公司擬動用根據公司章程、上市規則、公司法及中國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可合法撥作該用途的本公司自有資金以及符合股份購回監管規定的其他資金。

考慮到本公司當前營運資金狀況，董事會相信全面行使購回授權不會對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及／或資產負債水平(相比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披露於2022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然而，倘董事會認為行使購回授權將對本公司之營運資金需求或資產負債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會不擬行使購回授權項下賦予之權力以購回H股。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考慮當時市況後，在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情況下決定將予回購H股的數目，以及回購H股的股價及其他條款。

### 權益披露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倘購回授權獲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大會批准，董事或彼等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時無意向本公司出售本公司任何H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知會本公司，表示其現時有意於購回授權獲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大會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H股或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任何H股。

### 董事的承諾

董事已向香港聯交所承諾，在適當情況下，彼等將遵照上市規則、公司章程、中國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以及根據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大會通告所載特別決議案，行使本公司權力以根據購回授權回購H股。

### 收購守則的影響

倘董事行使本公司權力以根據購回授權回購H股，導致某股東於本公司投票權的按比例權益增加，則有關增加將根據收購守則第32條被視為對投票權的收購。倘有關增加導致控制權變動，在若干情況下可能引致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北京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京能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8.68%。京能集團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成立和全資擁有的北京國有資本運營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根據收購守則，本公司預期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將不會對京能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董事並不知悉因根據購回授權進行任何H股回購而根據收購守則及任何類似適用法律可能產生的任何後果。此外，倘有關回購將導致違反上市規則第8.08條項下之規定，董事將不會於香港聯交所進行股份回購。

### 本公司回購的證券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回購任何H股。

**H股股價**

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去十二個月每月在香港聯交所買賣之最高及最低交易價格如下：

月份	H股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b>2022年</b>		
5月	2.04	1.76
6月	1.93	1.74
7月	1.89	1.56
8月	1.77	1.44
9月	1.88	1.42
10月	1.68	1.45
11月	1.76	1.45
12月	1.88	1.64
<b>2023年</b>		
1月	2.17	1.84
2月	2.15	1.93
3月	2.09	1.83
4月	2.08	1.81
5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2.07	1.89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知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6樓維港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核數師報告及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財務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利潤分配方案及末期股息派發方案。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投資經營計劃。
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8. 審議及批准繼續聘請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2023年度的國際審計機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其審計費用約為人民幣339萬元。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9. 審議及批准聘請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2023年度的國內審計機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其審計費用約為人民幣258萬元。

### 作為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以下事項：

**「動議：**

- (1) 授予董事會無條件一般性授權，以發行、配發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以及就此作出或授予要約、協議及購股權，惟須受以下條件規限：
- (a) 除非董事會可能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或購股權，否則有關授權不得超過有關期間；
- (b) 董事會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將予配發及發行(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
- (i) 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的20%；及／或
- (ii) 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的20%；及
- (c) 董事會將僅會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並僅在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其他相關機構的所有必要批准的情況下行使該授權下的權力；

就本決議案而言：

「**內資股**」指本公司於中國發行之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人民幣**」)認購；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起直至下列最早日期為止的期間：

- (A) 在本決議案通過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B) 在本決議案通過後十二個月期間屆滿時；或
-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當日；及

(2) 待董事會議決根據本決議案第(1)分段發行股份後，授權董事會：

- (a) 批准、簽立及採取或促使簽立及採取其認為就發行該等新股份而言屬必要的所有文件、契約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釐定發行的時間及地點、向有關機構作出所有必要的申請及訂立包銷協議（或任何其他協議）；
- (b) 釐定募集資金用途及向中國、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地方及司法權區（倘適當）的有關機構作出所有必要存檔及登記；及
- (c) 透過根據本決議案第(1)分段發行之股份，按照資本的實際增幅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向中國、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地方及司法權區（倘適當）的有關機構登記所增加的資本，以及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修訂，以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及因而產生的任何其他變動。」

2. 審議及批准一般授權予董事會有關建議回購本公司H股。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康健  
副總經理、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3年5月30日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鳳陽先生、陳大宇先生、高玉明先生及曹滿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建裕先生、宋志勇先生及張軼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湘先生、陳彥聰先生、徐大平先生及趙潔女士。

附註：

**1. 上述普通決議案(1)至(9)的詳情載於本公司2022年之年報。上述特別決議案(1)及(2)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30日的通函。**

**2. 暫停辦理H股登記、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

H股股東須注意，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至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登記手續。凡於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結束營業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的本公司H股股東，須於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3. 暫停辦理H股登記、有權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之資格**

H股股東須注意，本公司將於2023年7月7日(星期五)至2023年7月1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而尚未登記過戶的H股股東須於2023年7月6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全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末期股息將派發予於2023年7月12日(星期三)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4.** 本公司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可通過視頻或電話會議設備遙距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如需)。董事會主席及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主席將親身出席或通過視頻或電話會議設備的方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本公司股東的提問。

**5.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委任代表的文件必須採用書面形式並由本公司股東簽署或由本公司股東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本公司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之代理人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本公司股東之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任何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H股股東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最少24小時前(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23年6月28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任何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送達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H股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6. 本公司於中國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                  中國北京朝陽區西壩河路6號

電話：                  (86 10) 8740 7188

**7.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之程序**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作之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8. 其他事項**

股東(親身或通過其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交通和住宿費用需自理。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需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9.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

## 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大會通告

---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 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大會通告

**茲通知**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6樓維港廳在緊隨本公司於同日上午十時正在同一地點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舉行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大會(「**H股類別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 作為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一般授權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有關建議回購本公司H股。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康健  
副總經理、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23年5月30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鳳陽先生、陳大宇先生、高玉明先生及曹滿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建裕先生、宋志勇先生及張軼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湘先生、陳彥聰先生、徐大平先生及趙潔女士。

附註：

1. 上述特別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30日的通函。

---

## 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大會通告

---

### 2. 暫停辦理H股登記、有權出席H股類別大會之資格

H股股東須注意，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至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登記手續。凡於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結束營業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均有權出席H股類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欲出席H股類別大會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的本公司H股股東，須於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 3.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H股類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委任代表的文件必須採用書面形式並由本公司股東簽署或由本公司股東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本公司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之代理人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本公司股東之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任何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H股股東最遲須於H股類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最少24小時前(就H股類別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23年6月28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任何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送達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H股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H股類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4. 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中國北京朝陽區西壩河路6號

電話：(86 10)8740 7188

### 5. 於H股類別大會上表決之程序

股東於H股類別大會上所作之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 6. 其他事項

股東(親身或通過其委任代表)出席H股類別大會之交通和住宿費用需自理。出席H股類別大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需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 7.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